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INOFERT HOLDINGS LIMITED

###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7)

#### 自願性公告

#### 本公司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有限公司於中國發行公司債券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完成向中國境內機構投資者公開發售10年期公司債券，總金額為人民幣25億元（相當於約港幣28.5億元），固定年利率為5.00%。該募集所得的資金擬用於固定資產投資項目、償還流動資金貸款和補充營運資金等用途。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中國境內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中化化肥有限公司獲得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批准，並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按以下所披露的主要條款完成向中國境內機構投資者（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不得參與該發售的機構投資者除外）公開發售10年期公司債券，總金額為人民幣25億元（相當於約港幣28.5億元），固定年利率為5.00%。

#### 公司債券主要條款

公司債券的主要條款如下：

發行人：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
發行總額：	人民幣25億元（相當於約港幣28.5億元）
發行地：	中國
債券期限：	10年期

債券利率：	固定票面年利率為5.00%
計息方式：	公司債券的票面息率採用單利按年計息，不計複利，逾期不另計利息
還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最後一期利息隨本金一次支付
募集資金用途：	擬用於固定資產投資項目、償還流動資金貸款和補充營運資金等
擔保：	中國中化集團公司為公司債券提供全額無條件不可撤銷連帶責任擔保
信貸評級：	經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綜合評定，發行人的主體信用等級及公司債券的信用等級均為AAA級
上市及買賣：	公司債券發行結束後1個月內，發行人將儘快向有關證券交易場所或其他主管部門提出交易流通申請

董事會相信，發行公司債券將容許本集團將募集所得的資金用於固定資產投資項目、償還流動資金貸款和補充營運資金等，且公司債券的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符合本集團的整體利益。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指明，以下詞彙具有下列含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局
「本公司」	指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公司債券」	指	發行人於中國發行的公司債券，總金額為人民幣25億元（相當於約港幣28.5億元）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發行人」	指	中化化肥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持有並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告而言，除另有指明外，貨幣乃以人民幣1元兌港幣1.1383元的匯率換算(如適用)。此匯率僅供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港元及人民幣款額已經、應已或可以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或以任何方式換算。

代表董事會  
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杜克平

香港，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杜克平先生(首席執行官)及楊宏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德樹先生(主席)、陳國鋼博士、Stephen Francis Dowdle博士及Wade Fetzer III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高明東先生、鄧天錫博士及謝孝衍先生。

\* 僅供識別